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301234

证券简称：五洲医疗

公告编号：2026-003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68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五洲医疗	股票代码	30123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潘岚岚	王建国	
办公地址	安徽省安庆市太湖县经济开发区观音路2号	安徽省安庆市太湖县经济开发区观音路2号	
传真	0556-4249999	0556-4249999	
电话	0556-5129657	0556-5129657	
电子信箱	wzyl@hongyu-wuzhou.com	wzyl@hongyu-wuzhou.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 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一次性使用无菌输注类医疗器械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以及其他诊断、护理等相关医疗用品的集成供应，主要通过“ODM+集成供应”的模式满足国外医疗器械品牌商对医疗用品的一站式采购需求。公司秉承“追求卓越品质，呵护人类健康”的经营宗旨，致力于提供安全、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是国内规模领先、专业化从事一次性使用无菌输注类医用耗材的企业之一，同多家国际医用耗材品牌商保持稳定的业务合作，客户网络覆盖亚洲、欧洲、美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

(2) 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有注射器、输液输血器、医用穿刺针、其他诊断和临床护理产品四个系列，具体产品及用途如下表：

序号	主要产品类别	主要产品	产品用途
1	注射器	注射器、安全型注射器、胰岛素注射器、配药注射器等	主要用于肌肉注射、皮下注射、皮内注射、静脉注射等
2	输液输血器	输液器、输血器等	主要用于临床输液、输血等
3	医用穿刺针	注射针、静脉输液针、采血针、胰岛素注射笔用针头、安全注射针、安全采血针等	主要用于配套其他器械形成输液、输血通道
4	其他产品	血压表、面罩等其他产品	主要用于诊断和临床护理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	869,038,164.32	872,667,220.25	-0.42%	848,178,419.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61,018,363.37	762,496,389.33	-0.19%	749,707,797.62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458,282,116.04	477,428,734.79	-4.01%	533,679,925.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893,021.58	39,969,810.31	-52.73%	60,265,05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410,635.17	35,538,543.93	-59.45%	55,035,392.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384,909.69	88,898,268.78	-17.45%	81,785,360.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78	0.5878	-52.74%	0.88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78	0.5878	-52.74%	0.88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9%	5.48%	-2.99%	8.2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4,080,066.71	112,839,063.07	128,498,738.52	112,864,247.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34,479.34	4,880,650.52	7,994,259.30	383,632.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62,802.11	3,776,350.04	6,477,322.11	-405,839.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11,820.60	38,199,430.75	19,065,042.14	4,308,616.2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52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	5,1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0
-------------	-------	--------------	-------	--------------	---	---------------------------	---	--------------	---

		普通股 股东总 数	股股东 总数				总数 (如 有)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 称	股东性 质	持股比 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黄凡	境内自然 人	24.16%	16,429,650.00	12,322,237.00	不适用		0.00
项炳义	境内自然 人	20.25%	13,770,000.00	10,327,500.00	不适用		0.00
张洪瑜	境内自然 人	9.00%	6,120,000.00	4,590,000.00	不适用		0.00
邹爱英	境内自然 人	6.00%	4,080,000.00	0.00	质押		4,080,000.00
张樑	境内自然 人	3.75%	2,55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太湖宏 辉医疗 管理合 伙企业 (有限 合伙)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3.67%	2,493,695.00	0.00	不适用		0.00
陈晓如	境内自然 人	2.25%	1,53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法国兴 业银行	境外法 人	0.69%	467,849.00	0.00	不适用		0.00
长城人 寿保险 股份有 限公司 - 自有资 金	其他	0.59%	4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周乐翔	境内自然 人	0.56%	382,500.00	382,50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 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关联关系说明</p> <p>(1) 黄凡先生与邹爱英女士为近亲属关系；</p> <p>(2) 黄凡先生为太湖宏辉医疗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p> <p>(3) 张洪瑜先生、陈晓如女士、张樑先生互为近亲属关系。</p> <p>2、一致行动说明</p> <p>(1) 黄凡先生为太湖宏辉医疗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p> <p>(2) 邹爱英女士通过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将表决权委托给黄凡先生；</p> <p>(3) 陈晓如女士、张樑先生通过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将表决权委托给张洪瑜先生；</p> <p>黄凡先生、邹爱英女士和太湖宏辉医疗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上述一致行动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张洪瑜先生、陈晓如女士和张樑先生因上述一致行动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p>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是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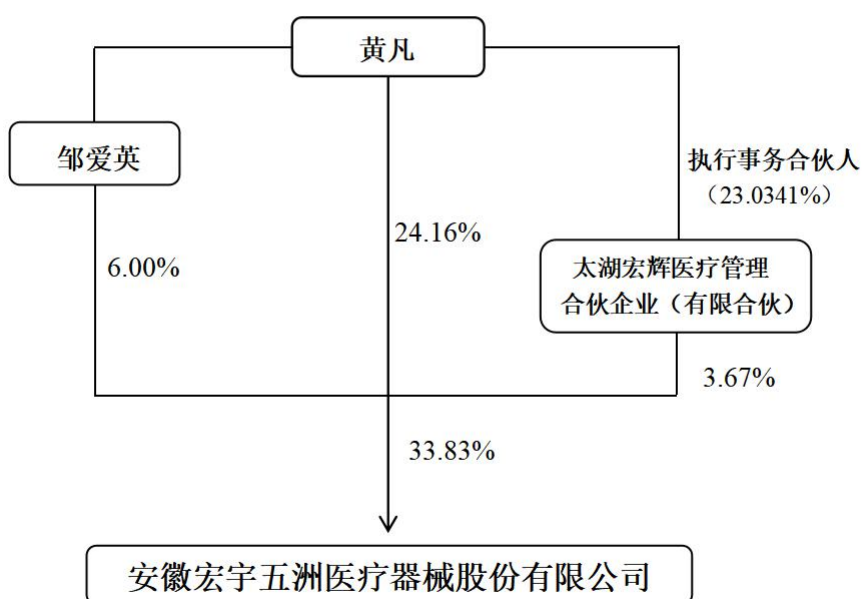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控制关系图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1、2025 年 7 月 7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49,57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2.90%）限售期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凡先生、项炳义先生、张洪瑜先生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于 2025 年 7 月 5 日到期，三方决定在一致行动关系到期后不再续签，三方一致

行动关系到期后终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黄凡先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7 月 4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协议到期终止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二）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